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XXXXX

采购项目编号：FSWY22XCGXX

项目名称：2023-2024南海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3-2024南海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3-2024南海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XXXXX

采购项目编号：FSWY22XCGXX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6,000,000.00元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采购包预算金额：16,0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一般会议服务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 服务资格	1项	详见第二章	16,000,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合同每年签订1次，以后年度合同根据当年度财政预算安排及供应商履约情况执行。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

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中小微型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

4、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投标人必须持有有效的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消防安全检查审核通过的相关证明。

三.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 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foshan.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网站(www.nanhai.gov.cn/fsnhq/bmdh/sydw/ggzyjyzx/znjj/)、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weiyuan.com)。

六. 本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南新三路20号

联系方式: 0757-8639320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桂东路38号房地产发展大厦主楼9楼3号

联系方式: 0757-8623014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小姐

电话: 0757-86230148

4.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 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 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2.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3.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3.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二、技术要求：

（一）项目情况

- 1、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行[2016]241号）制定本项目需求。
- 2、★服务单位要求：投标单位营业场所须在佛山市南海区辖区内，以投标人营业执照为准。
- 3、投标人应具备行政机关各类会议所需要的住宿房间、会议室、餐厅及相关设施；专业会议场所应具备会议所需要的会议室相关设施。
- 4、服务对象：本项目确定的会议定点服务资格，在全国范围内资源共享，即提供给各级党政机关（包括中央、省、地市、县区和镇街各级次）共同使用。各级党政机关可按需自行选择会议定点场所。南海区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在内部接待能力不足的情况下，可在定点服务单位范围内自行选择。
- 5、会议定点场所采购数量：40家（以实际的中标家数为准）。
- 6、服务分配原则：获得本项目服务资格不等同于中标人在服务期内一定有本项目的业务的取得，服务期内将由本项目服务对象按照厉行节约原则，根据相关规定，在定点服务单位范围内经询价及对比服务质量综合后自主选择。中标人不应以无业务取得的理由提出要求采购人赔偿、退还投标费用、退还中标服务费等不合理要求。

（二）项目服务要求

（1）服务要求

1) 优先保障中央及各级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一般会议的接待服务，为本项目服务对象提供热情、优质的服务。

2) 设有固定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及时响应本项目服务对象的各项要求。中标人须提供负责政府采购业务的经办人员联系资料（须含手机号码）。

3) 对承接的会议接待业务，建立专门的政府采购业务档案，详细记录每次的公务住宿接待内容（登记旅客单位、人数、天数、用房数量及结算发票复印件、会议报表等），单独建立台账或账户核算，按财务、税务要求出具住宿费等发票，严禁虚开发票，并积极配合协议执行期间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检查。

4) 房型齐全（拥有套间、单间、标准间），客房房间卫生整洁，被褥干净无异味，床单、被罩一客一换；房间内茶具、洗用具每天消毒，及时为顾客送开水；卫生间每天消毒，卫生用具整洁，保证全天供应洗浴热水；客房配备电视、电话及空调，冬季保证客房供暖。

5) 保证本项目服务对象享受同等或优于同期门市价格所包含免费提供给住宿客人的餐饮（如赠送早餐）、娱乐（如提供免费游泳、宽带上网、报纸，赠送其他康乐娱乐活动）等所有服务。

6) 按本项目服务对象要求提供会议室及免费会场服务（含基本音响设备、桌椅、茶水、企牌、指引水牌、会议横幅）。

7) 按本项目服务对象要求预留停车位并提供免费停车服务。

8) 按本项目服务对象要求预留餐饮位并提供餐饮服务。

9) 具备一定的文娱设施，提供相关服务。

10) 提供的服务必须合法，有具体的服务内容和标准，确保服务质量。

11) 做好售后服务工作，设置专职部门，听取本项目服务对象的意见和建议，完善服务。

以上是基本服务要求，投标人响应和承诺的服务条件应达到或优于以上要求。如投标人有其他服务承诺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2) 服务场所要求

1) 场所布局合理，方便会议接待使用。场所周边治安环境及社会环境应保证安全、卫生，适合于党政机关人员接待要求。

2) 有空调设施，各区域通风良好，温湿度适宜。

3) 有计算机管理系统。

4) 各种设备设施养护良好，使用安全、有效。

5) 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健全。

6) 前厅：有与接待能力相适应的前厅，配有时钟、公用电话等，在非经营区设置客人休息场所，配备沙发或舒适的座椅。设迎宾员，16(7:00—23:00)小时迎接客人；设大堂经理，16(7:00—23:00)小时服务；设值班经理，24小时服务。提供小件行李和贵重物品寄存服务。有供客人使用的行李车，提供行李服务。

7) 总服务台：总服务台分区段设置接待、问讯、结账、留言等服务项目，提供24小时服务。总

服务台提供服务项目宣传品、价目表、本区交通图和旅游景点介绍、各种交通工具时刻表。

8) 客房:

①标准间不少于 30 间，单人间和套间不少于客房总数 5%，均设卫生间。标准间面积不小于 15 平方米（不含卫生间面积）。客房配备软垫床、茶几、衣橱、写字台（或梳妆台）、床头柜、床头灯、台灯、窗帘等配套家具和装饰用品。有空调、彩电、闭路电视系统，可通过总机拨通国内国际长途电话。备有信封、信纸、笔、服务指南、住宿须知、价目表等。卫生间装有抽水桶、带台面的面盆、梳妆镜、带淋浴喷头的浴缸（或独立的淋浴间）。有良好的照明和排风设施。采取有效的防滑措施。24 小时供应冷、热水。提供开夜床、叫醒、送餐、洗衣等服务，24 小时供应开水（饮用水）并免费供应茶叶。客房、卫生间每天全面整理一次，每天或应客人要求更换床单、被罩和枕套，随时补充客用品、消耗品。

②本次招标的客房指房内有独立卫浴，24 小时热水，电视、电话、空调等设备正常运行的客房。

③投标人经营中所用的名称如行政客房、商务客房等只要满足以下条件均列为套间、单间或标准间，定义标准如下：

- a. 套间：指能够提供 2 人住宿，且有独立会客间；
- b. 单间：指能够提供 1 人住宿；
- c. 标准间：指能够提供 2 人住宿（包括大床房）。

9) 餐厅：大餐厅至少能同时接待 100 人就餐，有 3 个以上中、小餐厅（包间）。家具、餐具、酒具、用品配套完好，使用布料的桌布、口布、小毛巾。提供早、中、晚餐，晚餐客人点菜时间不得早于 21 时结束，并能根据客人需要提供桌餐和自助餐（**必须能够提供自助餐**）等服务。能提供 3 种以上风味菜系的菜肴，能提供宴会服务等。能够提供标准为 120 元/人/天的正餐。

10) 菜式要求：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标准为 120 元/人/天的正餐的菜单供采购人作为菜式参考。

11) 厨房：有符合国家卫生标准的操作间，有足够的冷库。墙壁地面满铺瓷砖（或保洁材料），有地槽、吊顶。全部使用不锈钢工作台及优质的厨柜、厨具、用具，有洗刷、消毒设备。有封闭的垃圾箱。冷荤间、面点间独立分隔，冷荤间有消毒保鲜设备。厨房与餐厅之间有隔音、隔热、隔气味设施。有防蚊蝇、防鼠、防蟑螂等有效措施。

12) ★会议室：有一个至少能容纳 100 人的大会议室；有 3 个（含）以上不同风格的中小会议室（洽谈室）。室内配备冷暖空调、茶几、会议桌椅，茶具用具齐备。大会议室配备满足需要的音响设备，有供租用的多媒体演示设备（电脑、实物投影仪、多媒体投影仪）。有较宽敞的楼层厅堂和会间客人休息场所，会议室所在楼层的适当位置设有公共电话，并设置相应数量的男女分设的卫生间。会议室设专职服务员，能提供做会标、摆花等服务。

13) 公共区域：有与场所规模相适应的停车场，自备（免费）停车位不少于房间数的 15%。有与场所规模相适应的符合规定正常运转客用电梯。室内公共区域有冷暖空调，设置应急照明设施和男女分设的公共卫生间。楼层适当位置设服务台和公共电话、市内电话簿。庭院绿化美化好。

14) 综合服务：有多功能厅、健身娱乐场所、理发室、商品部。提供打印、复印、发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商务服务。提供代售邮票、代发信件、代订机票和车票等服务，根据会议要求能提供医疗服务。有方便客人投诉的措施。

三、其他商务要求：

(一) ★价格要求

本次会议定点服务资格招标按厉行节约原则，价格优惠幅度为重要参考标准，同时也作为本项目服务分配的参考依据。

1、报价实行客房和会议室综合定额报价（综合报价时应提供综合报价构成明细）。该报价不分淡旺季，不考虑交易会等临时性涨价因素。综合报价为含税价。

2、会议费中的客房报价报套间、单间和标准间的政府采购限价；政府采购限价含同期门市价格所包含免费提供给住宿客人的餐饮、娱乐等所有服务，房价的计算时间为入住当天到第二天中午 12 时；若该报价包含其他免费服务或可以延迟退房时间等，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3、投标人在投标时只能提供唯一的报价方案。

(1) 价格上限（**市场挂牌价**）：一类会议费用不高于 760 元/人/天；二类会议费用不高于 650 元/人/天；三类会议费用不高于 550 元/人/天。会议费用包括住宿房间价格、会议室租金和伙食费。

说明：该价格在协议服务期限内投标人不得随意提高协议价格。除国家有关部门有新的政策规定或省、市、区对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作出新的调整外，从其规定。

(2) 上述综合报价为含税价。

(3) 投标人总体收费价格按上述会议费标准收取，但必须列出以下情况和价格供综合参考：

①住宿房间价格（含双早），按标准间、单人间和普通套房三种类型；

②会议室租金，按大会议室、中会议室和小会议室三种类型；

③伙食费，按每人每天确定或明细到单餐。

(4) 会议定点场所应向会议举办单位提供如下协议价格（此协议价格需在投标文件做以表格形式体现，同时也作为本项目服务对象参考材料）：

①各类客房（套间、单间、标准间）的价格（元/天）；

②各种会议室（大、中、小）的价格（会议室请写明能容纳的人数）（元/半天）；

③伙食费的价格（元/人/天或单餐价格）。

(二) 报价要求

投标人以**市场挂牌价**为标准，采用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结算价=市场挂牌价×折扣率**。折扣率的有效报价范围： $0% < \text{折扣率} \leq 100\%$ ，最多可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所报的折扣率须在有效的报价范围内，不得大于 100%，不能为 0 或负数，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唯一值的报价，不得存在区间值，不接受有选择性报价。在服务期内折扣率不作调整。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

不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管理与监督

1、会议定点场所实行动态管理，期满后调整。协议期满后，对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续约条件的，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下一轮次的协议，继续保留会议定点场所资格，也可自愿退出，会议定点场所资格自动取消。

2、采购人有权对会议定点场所承诺的服务和实际提供的服务以及相关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3、采购人有权对会议定点场所承诺的协议价格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采购人收到服务对象对会议定点场所的投诉后，有权对投诉事项进行核查（投诉事项必须是会议定点场所违反服务承诺或服务质量达不到服务要求）。投诉属实的可要求会议定点场所进行整改，不予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会议定点服务要求的，根据《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取消会议定点场所的会议定点资格。

5、采购人通过“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对会议定点场所接待党政机关会议业绩自动统计，作为下一轮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的参考依据。

6、采购人有权在媒体上公布会议定点场所履行协议情况。

7、会议举办单位不能出示有效证明，证明其属于协议服务对象范围的，会议定点场所有权拒绝向其提供协议价格的服务。

8、会议举办单位（服务对象）要求虚开发票、提取现金、开支与会议无关费用的，会议定点场所有权拒绝。

9、会议定点场所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本项目规定的会议接待服务。协议期间，会议定点场所必须符合消防、食安等相关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必须持有并确保下列证照处于合法有效期内：**营业执照、餐饮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消防部门提供的审核通过允许开业的意见等证明，锅炉、电梯（未安装使用的除外）安全检查合格证明。**

10、协议期内，会议定点场所要按照协议的规定执行协议价格。

11、协议期内，会议定点场所应保持各项设备、设施完好，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如会议定点场所设备、设施发生足以影响接待能力的重大变化，应在变化发生后3日内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协议。如采购人解除协议，应在会议定点场所书面通知到达30日内书面通知会议定点场所并与会议定点场所签订解除协议确定书。

12、会议定点场所的设施设备、清洁卫生、服务质量等要符合国家规定标准，不得因价格优惠而减少服务项目、降低服务质量。

13、服务对象与会议定点场所在价格和服务方面发生争议时，会议定点场所有义务主动出示协议书。

14、会议定点场所的名称（包括发票开具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时，要及时通知采购人，并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上做相应更改。

15、会议定点场所应具备上网条件，应当在结算时通过“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打印电子结算单，供会议举办单位报销使用。

16、会议定点场所应如实开具发票，提供费用原始明细单据，供会议举办单位（服务对象）报销使用。

17、会议定点场所应于协议签署后的7个工作日内，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http://meeting.mof.gov.cn/>）”上完成注册、协议价格等信息填报以及协议影印件、饭店位置图等资料上传等工作，并通知采购人进行审核。

18、会议定点场所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http://meeting.mof.gov.cn/>）”注册的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应在网上注明。

19、会议定点场所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对采购人提出的意见及时整改。

20、会议定点场所须每季度向采购人提交会议场所使用情况明细报表，报表内容应包含当季在该场所使用财政资金举办会议的预算单位名称、会议种类、会议级次、规模、参会人数及会议的详细费用等内容。

（四）违规处理：

1、会议定点场所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经调查属实，第一次予以书面警告，第二次取消会议定点场所资格，情节严重的不得参加下一轮次的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

- （1）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待党政机关会议的；
- （2）超过协议价格收取费用或采取减少服务项目等降低服务质量的；
- （3）提供虚假发票或者虚开发票的，协助服务对象提现的；
- （4）未按规定提供发票、费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单等凭证的；
- （5）不配合、甚至干扰阻挠财政部门正常核查工作的；

（6）在服务期限内，如定点服务单位给予会议费政府采购的价格高于本项目价格上限，被本项目服务对象投诉，经核查属有效投诉的，采购人按规定给予警告，服务期内累计有效投诉达3次的，采购人将取消该定点服务单位的服务资格，且该定点服务单位不得参加下一次南海区区本级政府采购一般会议定点服务单位项目的投标。

（7）在服务期限内，如定点服务单位没按要求每季度递交会议场所使用情况明细报表，且超过2次没递交的，采购人将取消该定点服务单位的服务资格，且该定点服务单位不得参加下一次南海区区本级政府采购一般会议定点服务单位项目的投标。

- （8）违反协议规定的其他事项的。

2、会议定点场所在协议期内未经批准单方面终止履行协议、在食品、治安、消防等方面出现重大责任问题、被行业整顿停业或因违法经营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采购人可以即时取消其会议定点场所资格，并取消该会议定点场所参与下一轮次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

四、★协议定点场所具备条件：

- 1、星级、未正式评定星级及没有星级的场所均可以参加本次定点场所政府采购。
- 2、应具备卫生、安全、停车、网络服务等基本条件。
- 3、应具备信用卡收款条件，可进行公务卡结算。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合同每年签订1次，以后年度合同根据当年度财政预算安排及供应商履约情况执行。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1、会议举办单位（服务对象）与协议定点场所费用按照会议费管理办法规定结算；2、会议定点场所应可接受包括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多种结算方式；3、会议定点场所应保存好所有结算单据，采购人有权根据会议费管理办法等检验结算单据。
验收要求	1期：根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其他商务要求详见上文，对于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条件响应表》中“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建议逐条复制商务要求相关条款原文。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权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一般会议服务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项	1	16,000,000.00	16,000,000.00	1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详见附件一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技术要求详见上文，对于投标文件格式《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建议逐条复制技术要求相关条款原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第三章 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折扣率
6	报价要求	采购包1:0% - 100%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p> <p>二、纸质投标文件：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投标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40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40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p>
14	项目兼投兼中规	无：-

	则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人民币3000元/家。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p>（一）合同签订时间补充说明，按照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54号），采购人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原则上20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二）根据《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关于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南财采〔2020〕6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交易信息”网页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一并公示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视为作出以下承诺：</p> <p>1、承诺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投标文件中以下信息予以公开，公开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以下投标文件信息不属于公开范围：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p> <p>2、承诺保证上述应公示的内容的真实性，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p> <p>（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四）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40家，其中中标供应商40家。若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达到3家或以上但不超过40家的，则不需进行综合评审，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19	开标解密时长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是
----	------------	--------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 4.8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序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	计算公式
---	----	------	-------	------

号			例	
<p>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中小微型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4、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9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持有有效的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消防安全检查审核通过的相关证明。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2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4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6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2. 投标文件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采购包1（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服务资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7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15.0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5分，有1-3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得10

		分，有 4-6 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得 5 分，有 7-9 项负偏离或不响应的得 1 分，有 10 项或以上负偏离或不响应的不得分。
	服务实施方案（5分）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定点服务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p> <p>1、方案全面、具体、合理，客房服务、餐饮服务、安全保卫、医疗服务完善、具体的，得5分；</p> <p>2、方案基本合理，客房服务、餐饮服务、安全保卫、医疗服务齐全的，得4分；</p> <p>3、方案不够全面，客房服务、餐饮服务、安全保卫、医疗服务不够全面具体的，得3分；</p> <p>4、方案差，客房服务、餐饮服务、安全保卫、医疗服务欠缺的，得1分；</p> <p>5、没有提供服务实施方案不得分。</p>
	管理方案（5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图、人员岗位、工作流程及标准、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进行评审：</p> <p>1、具有完整的组织架构图，人员岗位、工作流程及标准合理，协调性高，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合理完善，得5分；</p> <p>2、具有完整的组织架构图，人员岗位、工作流程及标准尚算合理，具有一定的协调性，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尚算合理，得4分；</p> <p>3、具有完整的组织架构图，人员岗位、工作流程及标准一般，具有协调性，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一般，得3分；</p> <p>4、没有完整的组织架构图，人员岗位、工作流程及标准不合理，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合理，得1分；</p> <p>5、没有提供管理方案不得分。</p>
	会议主要设施（25分）	<p>根据各投标人的会议室设施情况进行评审：</p> <p>1、会议室能容纳300人（含）以上、会议室数量有8个（含）以上，网络宽带、投影、多媒体设备齐全的，得25分；</p> <p>2、会议室能容纳200人（含）至300人（不含）以上、会议室数量有5个（含）以上至8个（不含），网络宽带、投影、多媒体设备齐全的，得20分；</p> <p>3、会议室能容纳100人（含）至200人（不含）、会议室数量有3个（含）以上至5个（不含），网络宽带、投影、多媒体设备齐全的，得15分。</p> <p>注：须提供现场拍摄图片以及承诺函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相关依据的不得分。</p>
	配套设施（客房）（5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客房设施情况，对客房数量、布局及设施情况等评审：</p> <p>1、客房数量：有100间（含）或以上的，得5分；</p> <p>2、客房数量：有30间（含）至100间（不含）的，得4分；</p> <p>3、其余情况不得分。</p> <p>注：须提供客房平面图、客房照片（标准间、单人间和普通套房三种类型不少于一张）以及承诺函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相关依据的不得分。</p>

	配套设施（餐位）（5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餐厅餐位情况进行评审： 1、餐位数量：有200（含）个以上的，得5分； 2、餐位数量：有100（含）个-200（不含）个的，得4分； 3、其余情况不得分。 注：须提供餐厅平面图、餐厅照片以及承诺函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相关依据的不得分。
	配套设施（停车位）（10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停车场车位情况进行评审： 1、停车位的数量：150（含）个以上的，得10分； 2、停车位的数量：100（含）-150（不含）个的，得7分； 3、停车位的数量：50（含）-100（不含）个的，得4分； 4、停车位的数量：20（含）-50（不含）个的，得1分； 5、其余情况不得分。 注：须提供停车场图片及停车设计图纸等能显示停车位数量的相关材料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相关依据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特色服务（5分）	特色服务：商场服务、洗衣、租车、代订票、停车、行李运送、托管，以上服务中： 1、能提供5种及5种以上，得5； 2、能提供3种（含）-4种（含）以上，得3分； 3、能提供2种，得2分； 4、能提供1种，得1分。 （须提供服务承诺书）
	企业荣誉（5分）	根据各投标人获得的奖项或表彰进行评审： 1、获得省级或以上的奖项或表彰的，每获得一项，得2.5分，本小项最高得5分； 2、获得市（区）级的奖项或表彰的，每获得一项，得1.5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 3、获得镇级的奖项或表彰的，每获得一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 注：本评分项最高得5分，须提供政府部门颁发的企业获奖或表彰证书，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类似项目经验（10分）	提供2016年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5分，最高得10分。备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扫描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总分排名前40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若通过资

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达到3家或以上但不超过40家的，则不需进行综合评审，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乙 方： 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_____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采购人名称)

乙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

合同性质: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请删除此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执行)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 元; 大写:
2.	合同总额内容	(1) 合同总额包括.....、税费、合理利润、风险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2)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3.	项目服务地点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
4.	服务期	合同生效后提供__年服务,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5.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分次签订合同,每次合同服务期为一年。本次情况如下: (1) 本次签订为第次; (2) 本次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 元); (3) 本次服务期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6.	付款方式	

序号	合同条款	内容
7.	付款要求	(1)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依法纳税的服务费发票。 (2) 服务费以转账方式转入乙方的银行账户。 (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8.	

四、服务对照执行标准：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 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五、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1、乙方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甲方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乙方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甲方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2、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甲方有权终止管理合同。

3、乙方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 1： ， 联系电话： ， 手机： ；

联系人 2： ， 联系电话： ， 手机： ；

服务专线电话：

4、其他服务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_____。

六、验收要求：

1、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乙方需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并提供本项目的相关文档和验收所需资料，积极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2、其他验收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_____。

七、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_____。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日以

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或无故拖延验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累计。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有异议时，应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服务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三、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四、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_____。

十五、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 / 否；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_____。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六、其它：

-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 4、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鉴证单位执壹份。
-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鉴证单位：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核对，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一致。

鉴证日期：年月日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